

渭南市 2026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市级核查汇总（二次）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渭南市 2026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市级核查汇总（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6-00365-ZK26(CG)01024

项目名称：渭南市 2026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市级核查汇总（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

采购包 1：自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完成阶段性成果上报，2027 年 1 月底前完成年度成果上报，最终时间以经自然资源部确认或下发相关成果时间为准。2027 年度自然资源监测和日常变更调查服务期限为 2027 年 12 月底。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渭南市 2026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市级核查汇总（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渭南市 2026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市级核查汇总（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含 2025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证明；
- （2）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

件,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被授权代表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保险缴纳证明;

(3)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4) 财务状况证明:提供 2025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财务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或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若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表);

(5) 税收缴纳证明: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纳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或纸质保函或电子保函或信用担保。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执行-选择项目所属区划-应标-项目投标-未获取页面)选择本项目报名参与并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 供应商有意参加本项目的,应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 点：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执行-选择项目所属区划-应标-项目投标-已获取-投标（响应）管理）上传投标（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执行-选择项目所属区划-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与线上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使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进行系统操作。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 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 开标/开启前 30 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

(五) 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 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六)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4)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5)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6)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7)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21]29 号)
- (9)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 号);
- (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七) 为顺利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试点应用工作,供应商需要在线提交本项目电子化交易平台实行的政府采购响应文件。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发布后 3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经编标工具生成导出的响应文件纸质版四套,确保与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内容一致。

活动期间
授权管理,

承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渭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 渭南市临渭区车雷大街69号

联系人: 祁磊

联系方式: 0913-293166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正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渭南市朝阳大街2号恒生国际大厦A座505室

联系方式: 0913-20219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蕾

电话: 0913-2021966